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数据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智慧城市运行经费	预算部门	宁乡市数据资源中心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200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0					
项目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促进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是争创信息经济发展新优势； 三是搭建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 四是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							
本年度绩效目标	1、保公共、保基础、保运维 2、实现基础设施和能力进一步巩固 3、助推市域经济社会进一步发展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决策	11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	2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1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0.5分）； ②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1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	1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1分）。	1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②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	1	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1.5分）； ②预算补助资金是否有文件规定资金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施项	2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1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按到位率*1，相应计分。	1	
				预算执行率	2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市数据资源中心及资金使用单位各1分； 市数据资源中心按照预算执行率*1相应得分；	2	

过程	29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及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预算支出建设内容与实际支出建设内容是否一致，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标准扣1分（1分）； ④是否存在补助资金超结算资金的情况（2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监管制度或实施方案。（3分）； 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	6	
				智慧城市PPP项目实施情况	8	①是否按合同将项目相关工作步骤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4分）； ②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4分）	8	
				其他智慧城市项目实施情况	4	①是否按实施方案规定的创建流程将工作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每发现一例未按照程序实施，扣0.5分（3分）； ②项目实施相关资料是否规范、齐全并及时分类归档	4	进一步加强档案管理
				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	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自评报告格式是否规范，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问题和意见是否具体可行（2分）	2	
		20	组织实施					

产出	38	智慧城市PPP项目产出指标	27	各子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7	①合同标的物是否完成验收并达到预期使用效果（9分）； ②合同标的物部分完成验收并达到一定使用效果（9分）； ③合同标的物部分	27	
		其他智慧城市项目产出指标	1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8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未	7	个别项目已建但未达到预期使用效果，目前正在进行优化整改
				绩效质量完成情况	3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3分）。	3	
效益	22	预算支出效益	22	实施效益	12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	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采取调查问卷的方式采集：①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计10分；② $95\% > \text{满意度} \geq 90\%$ 计8分；③ $90\% > \text{满意度} \geq 85\%$ 计6分，以此类推，低于75%计0分。	9	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100		97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教育专项经费		预算部门		宁乡市教育局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4960		该项目预算上级资金		0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p>一是保证了长郡汤东中学、周南新江中学、宁乡一中、百灵鸟学校日常正常运转、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p> <p>二是通过校舍安全及设施维护的实施,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学校硬件设施,改善和优化了办学条件,优化教育教学资源,改善乡镇及农村薄弱的办学条件。</p> <p>三是进而推动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全市教育教学水平。</p> <p>四是全面落实校门安全保障和安全防范措施,做到安全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强力保障学校安全,积极构建安全、和谐、稳定的家校关系,营造良好的社会</p>							
本年度绩效目标	<p>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100%;</p> <p>2.校舍安全率100%;</p> <p>3.学校、特殊教育学校正常运转100%;</p> <p>4.师生满意率98%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要点	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按政策规定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是否有效,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是否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政策及审批文件有效、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有事前绩效评估,得0.75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2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市委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的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无预算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2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规范性	1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用以考核反映和考核	1	
			1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用	1	
		1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②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公示资料,据实确定应公示而未公示的项目资金	1		
	结转结余资金合理性	2	结转结余数指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市本级公共项目资金不能结转,无结转计2分,有结转不得分。	反映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资金的	2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时限内拨付到项目,计3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		

项目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13分)	预算执行进度和调整率	4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止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③民生项目和重大投资项目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并有纠偏措施。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计2分;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不计分。 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1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扣完为止。 ③民生项目和重大投资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并有纠偏措施,得1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调整情况,据实确定实际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调整情况。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或单位集体决策;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不符的情形。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和单位集体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2分,出现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5分全扣;⑤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重点绩效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信息公开	1	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面、及时、准确公开,计1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或通报的文件执行。	1	
	组织实施 (1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则③为3分,有一项不适应,则③为2分。否则,酌情扣分。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制度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相关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2	对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未整改原因是否进行情况说明。	对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2024年反映问题部分整改,计1分;2024年反映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计0分。	根据2024年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单位整改资料,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备注:对2024年未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2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4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对项目单位自评进行复核;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否整改	根据市财政局考核结果,评审为优,得4分;评审为良,得3分;评审为中,得2分;评审为低,得1分;评审为差,得0分。	根据市财政局对公共项目资金的审核结果通报进行评价。市财政局未对公共项目资金进行审核通报的单位,由现场评价组根据《2024年度公共专项	4	
	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10分)	长郡洑东中学、周南新江中学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长郡洑东中学、周南新江中学两所品牌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品牌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计划进行,计4分,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1次扣1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12	
		宁乡一中寄宿制学校日常寄宿服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宁乡一中寄宿制学校日常寄宿活动正常进行,寄宿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寄宿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寄宿服务,保证学生寄宿正常进行,计2分,每出现因经费问题导致寄宿活动开展出现问题,1次扣1分,扣完为止。			
		百灵鸟小学委托办学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百灵鸟小学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委托办学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委托办学学校正常教学活动,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计划进行,计4分,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1次扣1分,扣完为止。			
学校用水、用电保障 (4分)	学校用水保障情况	2	是否持续维护学校的供水设施,以确保学校日常供水正常和水质正常。	学校日常用水保障,未出现供水设施维护不足、不当等情况计2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达标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考核。	4		
	学校用电保障情况	2	是否持续维护学校的供电设施,以确保学校日常供电正常。	学校日常供电保障,未出现供电设施维护不足、不当等情况计2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达标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文体活动保障 (4分)	学校文体活动保障情况	4	是否保障学校每学期正常开展文体活动。	学校文体活动开展保障,每学期开展文体活动计4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开展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4		

项目产出 (51分)	义务教育阶段一般中、小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3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学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学校是否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 and 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	3	
	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3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学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学校是否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 and 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	3	
	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3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学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学校是否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 and 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	3	
学校房屋、建筑物等基础设施日常维护和修缮(6分)	制定“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	2	是否制定“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用以明确公用经费不可用于基础设施维护、维修等方面的	制定了学校“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计1分，未制定扣1分。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8	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校园基础设施维护和修缮情况	6	①是否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情况出现安全隐患 ②是否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情况对正常教学产生负面影响。 ③不得用于“大型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到位，无安全隐患或影响到正常教学工作计5分。②每出现一所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出现安全隐患或对正常教学产生负面影响扣0.5分，扣完为止。 ③出现经费用于“大型维修改造”项目支出，扣3分。			
	名师工作室年度教师培训计划	3	是否制定名师工作室年度教师培训计划，是否报市教育局领导办公会议会党委会批准。	制定了名师工作室年度教师培训计划，并经市教育局领导办公会议会党委会批准计2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制定年度教师培训计划或未经批准扣0.5分，扣完为止。			
名师工作室教师培训(6分)	名师工作室教师培训支出范围控制情况	3	是否用于名师工作室教师按照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费开支。	用于名师工作室规定范围内开支计2分，每出现一次未用于规定范围内开支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宁乡市教育局《教育系统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9	
	名师工作室教师培训费用控制率	3	名师工作室教师培训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是否存在实际经费支出超标的情况。	名师工作室教师培训费用控制率=(实际培训经费支出/培训预算经费*100%)，≤100%计2分，每高于1%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效益 (11分)	社会效益(2分)	5	项目实施后，能否保障全市义务教育阶段一般中、小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开展正常教育教学	项目实施后，是否使广大学生享受到正常的教学条件，较好地改善了学生的学习环境和在校生活条件，改善了党群、干群关系，促进了教育推广，满分2分	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评价。	5	
	满意度调查(9分)	9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机抽取老师、学生进行调查访问，满意度达到95%以上得9分，每低1%扣0.6分，满意度低于80%不得分。	现场开展问卷调查。	9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初中教育公用经费	预算部门	宁乡市教育局					
年度本级预算	762	该项目预算上级资金	3407					
项目支出实施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保证了域内初中学校日常正常运转、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 二是改善和优化了初中办学条件，优化初中教育教学资源，改善乡镇及农村薄弱初中的办学条件。 三是进而推动城乡初中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全市初中教育教学水平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100%；							
	2.大班额化解98%以上；							
	3.改善和优化农村地区初中学校办学条件，初中校舍安全率100%；							
	4.师生满意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要点	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按政策规定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是否有效，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是否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政策及审批文件有效、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有事前绩效评估，得0.75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2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无预算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市委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规范性	1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用以考核反映和考核分配制度的规范性。	1	
			1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分配办法的有效执行情况。	1	
			1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②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公示资料，据实确定应公示而未公示的项目资金范围额度和公示时效。	1	
		2	结转结余资金合理性	2	结转结余数指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准)	市本级公共项目资金不能结转，无结转计2分，有结转不得分。	反映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实施单位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项目，计2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	3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13分)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进度率和调整率	4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止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③民生项目和重大投资项目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并有纠偏措施。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计2分；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不计分。 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1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扣完为止。 ③民生项目和重大投资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并有纠偏措施，得1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调整情况，据实确定实际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调整情况。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或单位集体决策；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不符的情形。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和单位集体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2分，出现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5分全扣；⑤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信息公开	1	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面、及时、准确公开，计1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或通报的文件执行。	1		
	组织实施 (1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度。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则③为3分，有一项不适应，则③为2分。否则，酌情扣分。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制度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相关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2	对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未整改原因是否进行情况说明。	对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2024年反映问题部分整改，计1分；2024年反映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计0分。	根据2024年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单位整改资料，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备注：对2024年未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本项指标不适用，最终得分按100分	2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4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对项目单位自评进行复核；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否整改	根据市财政局考核结果，评审为优，得4分；评审为良，得3分；评审为中，得2分；评审为低，得1分；评审为差，得0分。	根据市财政局对公共项目资金的审核结果通报进行评价。市财政局未对公共项目资金进行审核通报的单位，由现场评价组根据《2024年度公共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进行打分。	4	
	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10分)	义务教育阶段中学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课程计划进行，计4分，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1次扣1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10	
		特殊教育学校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2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课程计划进行，计2分，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1次扣1分，扣完为止。			
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日常教学任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课程计划进行，计4分，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1次扣1分，扣完为止。				
学校用水、用电保障 (4分)		学校用水保障情况	2	是否持续维护学校的供水设施，以确保学校日常供水正常和水质正常。	学校日常用水保障，未出现供水设施维护不足、不当等情况计2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达标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文件内容，进行考核。	4	
		学校用电保障情况	2	是否持续维护学校的供电设施，以确保学校日常供电正常。	学校日常用电保障，未出现供电设施维护不足、不当等情况计2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达标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文体活动保障 (4分)		学校文体活动保障情况	4	是否保障学校每学期正常开展文体活动。	学校文体活动开展保障，每学期开展文体活动计4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开展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4	
		义务教育阶段中学学生和校园安全	2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和隐患排查。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	2	

项目产出 (51分)	学生和学校安全保障 (6分)	园安全保障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进行评价。			
		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和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进行评价。	2		
		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和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进行评价。	2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保障 (5分)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维护情况	教学仪器、设备均正常使用,可满足学校日常教学使用,无闲置、损坏。	教学仪器、设备均正常使用,无闲置、损坏,无未达标学校计3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达标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5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按教学要求维持情况	①教学仪器、设备数量是否满足教学基本使用需求。 ②教学仪器、设备质量、功能是否满足教学基本要求。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数量满足教学基本使用需求,计1分,学校教学仪器、设备质量、功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计1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满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学校房屋、建筑物等基础设施日常维护和修缮 (6分)	制定“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	是否制定“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用以明确公用经费不可用于基础设施维护、维修等方面的标准。	制定了学校“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计1分,未制定扣1分。				
		校园基础设施维护和修缮情况	①是否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情况出现安全隐患。	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到位,无安全隐患或影响到正常教学工作计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出现安全隐患或对正常教学产生负面影响扣0.5分,扣完为止。②出现经费用于“大型维修改造”项目支出,加扣3分。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6	
			②是否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情况对正常教学产生负面影响。 ③不得用于“大型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教师培训 (6分)	年度教师培训计划	是否制定年度教师培训计划,是否报市教育局领导办公会议党委会议批准。	制定了年度教师培训计划,并经市教育局领导办公会议党委会议批准计2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制定年度教师培训计划或未经批准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宁乡市教育局《教育系统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2	
		教师培训支出范围控制情况	是否用于教师按照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费开支。	用于规定范围内开支计2分,每出现一次未用于规定范围内开支扣0.5分,扣完为止。			2	
教师培训费用控制率		教师培训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是否存在实际经费支出超标的情况。	教师培训费用控制率=(实际培训经费支出/培训预算经费*100%),≤100%计2分,每高于1%扣0.2分,扣完为止。			2		
实验实践教学保障 (4分)	实验实习课程正常展开保障	是否保证实验实习教学课程所用器材、耗材的正常供应。	实验实习器材、耗材供应正常,教学课程正常展开计4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正常开展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4		
	特殊教育学校设施和设备完备情况	是否保证特殊教育用途设施和设备完备。	特殊教育用途设施和设备完备计2分,每有一处设施和设备不完备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2		
	特殊教育学校设施和设备维护情况	是否对特殊教育用途设施和设备进行充分维护,保证正常使用。	设施和设备进行充分维护,功能维持正常计2分,每有一处设施和设备因维护问题导致功能不正常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2		
项目效益 (11分)	社会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后,能否保障全市义务教育阶段一般中、小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开展正常教育教学义务。	项目实施后,是否使广大学生享受到正常的教学条件,较好地改善了学生的学习环境和在校生活条件,改善了党群、干群关系,促进了教育推广,满分2分。		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评价。	2		
	满意度调查 (9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专门设计的问卷调查统计老师、学生对学校教育教学任务的正常开展,教学设施的正常使用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随机抽取老师、学生进行调查访问,满意度达到95%以上得9分,每低1%扣0.6分,满意度低于80%不得分。		现场开展问卷调查。	7.8	原因:项目支出效果与服务对象的愿景存在差异。改进措施:建立项目前征求民意,实施项目时加大宣传力度,
总分		100				98.8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小学教育公用经费	预算部门		宁乡市教育局				
年度本级预算	1011	该项目预算上级资金		4751				
项目实施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p>一是保证了域内小学校日常正常运转、教学活动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开支。</p> <p>二是改善和优化了小学办学条件，优化小学教育教学资源，改善乡镇及农村薄弱小学的办学条件。</p> <p>三是进而推动城乡小学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全市教育教学水平</p>							
本年度绩效目标	<p>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100%；</p> <p>2.小学大班额化解100%以上；</p> <p>3.农村地区不足100人学校、特殊教育学校日常运转100%；</p> <p>4.师生满意率98%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要点	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按政策规定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是否有效，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是否进行事前绩效评价。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政策及审批文件有效、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计0.7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有事前绩效评价，得0.75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2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市委市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无预算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资金分配规范性	1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用以考核反映和考核分配制度的规范性。	1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规范性	1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分配办法的有效执行情况。	1	
			1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②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达到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 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公示资料，据实确定应公示而未公示的项目资金范围额度和公示时效。	1	
			2	结转结余资金合理性 结转结余数指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准）	市本级公共项目资金不能结转，无结转计2分，有结转不得分。	反映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项目，计3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13分)	预算执行 进度率和 调整率	4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止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③民生项目和重大投资项目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 并有纠偏措施。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 计2分; 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 不计分 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1分, 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 扣完为止。 ③民生项目和重大投资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 并有纠偏措施, 得1分, 否则不得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调整情况, 据实确定实际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调整情况。	4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或单位集体决策;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不符的情形。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计1分, 1例不符合扣0.2分; 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和单位集体决策, 计1分, 1例不符合扣0.2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计1分, 1例不符合扣0.2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 计2分, 出现1例不符合, 本指标的5分全扣; ⑤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 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信息公开	1	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面、及时、准确公开, 计1分, 否则不得分。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或通报的文件执行。	1	
	组织实施 (11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 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 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 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 并进行跟踪管理; 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管理制度。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 则③为3分, 有一项不适应, 则③为2分。否则, 酌情扣分。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制度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 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相关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3	
		制度执行 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 酌情扣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重点绩效 评价整改 情况	2	对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 未整改原因是否进行情况说明。	对2024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 计2分; 2024年反映问题部分整改, 计1分; 2024年反映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 计0分。	根据2024年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单位整改资料, 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备注:对2024年未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本项指标不适用, 最终得分按100分进行折算)	2	
		绩效自评 管理情况	4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对项目单位自评进行复核; 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 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 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 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 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 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 意见是否可行, 是否整改。	根据市财政局考核结果, 评审为优, 得4分; 评审为良, 得3分; 评审为中, 得2分; 评审为低, 得1分; 评审为差, 得0分。	根据市财政局对公共项目资金的审核结果通报进行评价。市财政局未对公共项目资金进行审核通报的单位, 由现场评价组根据《2024年度公共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进行打分。	4	
	日常教学 任务保障 (10分)	义务教育 阶段一般 小学校日 常教学任 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 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课程计划进行, 计4分, 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 1次扣1分, 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 进行评价。	10	
		特殊教育 学校日常 教学任务 保障	2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 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课程计划进行, 计2分, 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 1次扣1分, 扣完为止。			
		农村地区 不足100 人的规模 小学校日 常教学任 务保障	4	按照规章制度要求学校日常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支出以确保日常相关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维持学校正常教学活动, 保证教学活动按教学课程计划进行, 计4分, 每出现因公用经费问题导致正常教学活动开展出现问题, 1次扣1分, 扣完为止。			
学校用水 、用电保 障 (4分)	学校用水 保障情况	2	是否持续维护学校的供水设施, 以确保学校日常供水正常和水质正常。	学校日常用水保障, 未出现供水设施维护不足、不当等情况计2分, 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达标情况扣0.5分, 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 进行考核。	4		
	学校用电 保障情况	2	是否持续维护学校的供电设施, 以确保学校日常供电正常。	学校日常供电保障, 未出现供电设施维护不足、不当等情况计2分, 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达标情况扣0.5分, 扣完为止。				
文体活动 保障 (4分)	学校文体 活动开展 保障情况	4	是否保障学校每学期正常开展文体活动。	学校文体活动开展保障, 每学期开展文体活动计4分, 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开展情况扣0.5分, 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 进行评价。	4		
	义务教育 阶段一般 小学校园 安全保 障	2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 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和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 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 各0.5分, 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 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进行评价。	2		

项目产出 (51分)	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6分)	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2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和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进行评价。	2	
		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学生和校园安全保障	2	①是否有制定学校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方案。 ②是否常备及维护保障校园安全器具，定时组织学校安全专项检查和隐患排查。 ③是否向校内学生宣传和科普安全知识，安全险情是否预警提醒。 ④是否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	①、②、③、④，各0.5分，每出现一所学校少做，酌情扣分。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0年湖南省学校安全工作指引>的通知》进行评价。	2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保障 (5分)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维护情况	3	教学仪器、设备均正常使用，可满足学校日常教学使用，无闲置、损坏。	教学仪器、设备均正常使用，无闲置、损坏，无未达标学校计3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达标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5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按教学要求维持	2	①教学仪器、设备数量是否满足教学基本使用需求。 ②教学仪器、设备质量、功能是否满足教学基本要求。	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数量满足教学基本使用需求，计1分，学校教学仪器、设备质量、功能满足教学基本要求，计1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满足的酌情			
	学校房屋、建筑物等基础设施日常维护和修缮 (6分)	制定“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	1	是否制定“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用以明确公用经费不可用于基础设施维护、维修等方面的标准。	制定了学校“大型维修改造”界定标准计1分，未制定扣1分。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6	
		校园基础设施维护和修缮情况	5	①是否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情况出现安全隐患。 ②是否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情况对正常教学产生负面影响。 ③不得用于“大型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①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无安全隐患或影响到正常教学工作计5分。②每出现一所学校房屋、建筑物维护和修缮不到位，出现安全隐患计1分，扣完为止。 ③出现经费用于“大型维修改造”项目支出，加扣3分。			
	教师培训 (6分)	年度教师培训计划	2	是否制定年度教师培训计划，是否报市教育局领导办公会议或党委会议批准。	制定了年度教师培训计划，并经市教育局领导办公会议或党委会议批准计2分，每出现一所学校未制定年度教师培训计划或未经批准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宁乡市教育局《教育系统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2	
		教师培训支出范围控制情况	2	是否用于教师按照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参加培训所需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资料费和住宿费开支。	用于规定范围内开支计2分，每出现一次未用于规定范围内开支扣0.5分，扣完为止。			
		教师培训费用控制率	2	教师培训费用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是否存在实际经费支出超标的情况。	教师培训费用控制率=（实际培训经费支出/培训预算经费*100%），≤100%计2分，每高于1%扣0.2分，扣完为止。			
	实验实践教学保障 (4分)	实验实习课程正常展开保障	4	是否保证实验实践教学课程所用器材、耗材的正常供应。	实验实习器材、耗材供应正常，教学课程正常展开计4分，每有一所学校出现未正常开展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4	
特殊教育学校设施和设备完备、维护 (4分)	特殊教育学校设施和设备完备情况	2	是否保证特殊教育用途设施和设备完备。	特殊教育用途设施和设备完备计2分，每有一处设施和设备不完备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湖南省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文件内容，进行评价。	2		
	特殊教育学校设施和设备维护情况	2	是否对特殊教育用途设施和设备进行充分维护，保证正常使用。	设施和设备进行充分维护，功能维持正常计2分，每有一处设施和设备因维护问题导致功能不正常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效益 (11分)	社会效益 (2分)	义务教育保障情况	2	项目实施后，能否保障全市义务教育阶段一般中、小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农村地区不足100人的规模较小学校开展正常教育教学义务。	项目实施后，是否使广大学生享受到正常的教学条件，较好地改善了学生的学习环境和在校生活条件，改善了党群、干群关系，促进了教育推广，满分2分。	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评价。	2	
	满意度调查 (9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	根据专门设计的问卷调查统计老师、学生对学校教育教学任务的正常开展，教学设施的正常使用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随机抽取老师、学生进行调查访问，满意度达到95%以上得9分，每低1%扣0.6分，满意度低于80%不得分。	现场开展问卷调查。	8.4	原因：项目支出效果与服务对象的愿景存在差异。改进措施：建立项目前征求民意，实施项目时加大宣传力度，增强服务对象对项目执行及绩效管理的重视，同时及时处理各类读职问题，形成健全的项目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机制。
总分		100				99.4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残疾人事业扶持	预算部门	宁乡市残疾人联合会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140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1400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大力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各服务体系建设，营造残疾人平等参与的社会环境； 二是缩小残疾人生活状况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 三是努力使广大残疾人难有所助、学有所教、住有所居、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100%； 2、紧密结合我市残疾人工作，改善了残疾人生活条件； 3、维护社会稳定，支持民生、社保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 4、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决策	项目立项(9)	专项设立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专项资金的设立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专项工作目标或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支出的必要性与重要程度。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符合长沙市及宁乡市残疾人事业机构规范化建设等相关专项规划或工作目标；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2	
		专项预算程序规范性	合理	3	专项资金的预算、分配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设立程序的规范程度。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是否纳入预算； ②专项资金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和权限分配，实施科学决策集体研究； 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流程、评审公示、资金分配、绩效评价等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向社会公开。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3	
		项目库建设和执行	规范	2	按要求设立了项目库并得到执行	按要求建立了项目库的得1分，项目从项目库中选择的得1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2	专项资金是否设置合理、清晰、量化的绩效目标与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围绕专项实施内容，设置科学、合理、相关的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2	

资金投入 (11)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与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评价期内实际落实到的项目资金,包括计划投入的各种来源资金;</p> <p>计划投入资金:评价期内计划投入的专项资金总额。</p> <p>评分细则:指标得分=专项资金到位率×本指标分值。</p>	3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落实的及时程度。	<p>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p> <p>评分细则:任一单位资金未及时到位扣1分。</p>	3	
	预算执行率	90%	5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额与年度到位资金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使用进度与资金闲置占用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额/年度实际到位资金×100%</p> <p>评分细则:任一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扣1分,未达到80%的扣2分,未达到70%的扣3分,未达到60%的扣4分,未达到50%的扣5分。</p>	5	
	组织分工合理性	合理	2	各相关部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组织管理的合理程度。	<p>评价要点:</p> <p>①牵头部门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p> <p>②参与单位分工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p> <p>评分细则:各要点各占50%权重分;要点①不符合,扣该要点权重分(2*50%即1分);任一单位单位分工不明或未按分工履职,扣要点②20%权重分(2*50%*20%即0.2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p>	2	
				项目管理单位是否制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或明确的业务流程;</p> <p>②是否建立规范齐全的档案管理体系或项目库。</p>		

过程	业务管理 (1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定具体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完善程度。	评分细则：各要点各占50%权重分；任一单位要点①不符合，扣该要点20%权重分（2*50%*20%即0.2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任一单位档案资料不齐全，扣该要点10%权重分（2*50%*10%即0.1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	2	
		专项资金申请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专项资金申请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申请，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项目实施流程是否规范完整。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与范围； ②是否按照规定时限、管辖权限提出申请； ③申请材料是否齐全规范。 评分细则：要点①占40%权重分，抽查项目发现1例重复申报或虚报冒领资金，扣除该要点50%权重分（3*40%*50%即0.6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在总分上继续按0.6分/例扣分； ②、③各占30%权重分，1例任一要点不符合扣10%权重分（3*30%*10%即0.9分），扣完该要	3	
		审批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项目管理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与权限审核专项资金申请材料，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申请程序等管理规定有效执行的程度。	评价要点： ①审批程序与流程是否齐全规范； ②审批程序是否有效发现和防止重复、虚假申报。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5分。	3	
	资金管理 (12)	财务管理健全性	健全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并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或财务核算制度； ②专账核算； ③专项资金审计、绩效评价等监督管理机制健全并有效执行。 评分细则：任一不符扣1分。	3	
		专项资金标准合规性	合规	4	专项资金申请单位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或协议约定标准申请专项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核算的规范、准确程度。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申请标准是否符合规定； ②专项资金总额核算是否准备规范。 评分细则：①、②各占50%；1例不符合扣10%权重分（6*50%*10%即0.6分），扣完各要点权重分为止。	4	
		专项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性	规范	5	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账务处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拨付的规范程度。	评价要点： ①资金拨付审核程序完整规范； ②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与审定明细及时拨付，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2.5分。	5	

产出	数量指标 (5)	为家庭经济困难的 0-17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提供资助	100%	5	为家庭经济困难的 0-17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提供资助, 有力地推进残疾人教育事业的发展, 保证我区项目顺利实施	评价专项资金安排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计分原则如下: 项目未完成率达到30%以上的扣5分, 未完成率达到20%-30% (含) 的扣3分, 未完成率达到10%-20% (含) 的扣2分, 未完成率10% (含) 以下得1分	5	
	社会效益指标 (6)	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 促进残疾人就业和参与社会生活	100%	6	积极履行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法律责任, 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 促进残疾人就业和参与社会生活, 为残疾人安定、生活提供基础保障	达标率100%计6分, 质量达标率80%得3分, 质量达标率80%以下得0分	3	原因: 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配套服务仍有短板, 一定程度降低了残疾人参与社会活动的便利性。 改进措施: 继续加快推进无障碍社区改造
	社会效益指标 (6)	宣传文化	100%	6	积极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切实推进各项残疾人事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完成100%得6分, 完成80%得4分, 完成60%得2分, 完成60%以下得0分	6	
	社会效益指标 (6)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运行经费	合理	6	开展残疾人康复、就业、为民办实事项目、精准扶贫等工作, 有效推进宁乡市残疾人事业的和谐发展	该项得分= (申报资料的计划投入成本/项目实际投入成本) ×6分, 满分6分	6	
	社会效益指标 (8)	残疾人事业服务条件改善情况和能力的提升情况	达标	8	项目实施对残疾人事业服务条件改善情况和能力的提升情况, 对照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申报确定的经济指标来确定得分	完成经济指标计8分, 完成度减少5%扣1分, 扣完为止。	8	
	社会效益指标 (8)	残疾人助学	100%	8	切实做好残疾大学生和贫困残疾家庭子女大学生助学工作	完成经济指标计8分, 完成度减少5%扣1分, 扣完为止。	8	
	社会效益指标 (6)	贫困残疾人临时救助	≥20%	6	帮助农村扶贫对象缓解生产性资金短缺困难, 支持贫困地区建立村级发展互助资金,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 改善扶贫对象基本生产生活条件, 增强其自我发展能力, 帮助提高收入水平, 促进消除农村贫困现象	改善生态环境增长率20%以上计6分, 10%-20%计3分, 10%以内不计分。	6	
效益	满意度指标 (7)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95% (含) 以上计7分, 90% (含) -95%计6分, 80% (含) -90%计4分, 70% (含) -80%计2分, 低于70%计0分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6)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中长期	6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持续20年以上计5分, 15年以上计4分, 10年以上计3分, 5年以上计2分, 2年以上计1分, 2年以内计0分	6	
总分				100			97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卫健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卫生事业发展专项	预算部门	宁乡市卫健局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135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206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改造乡镇及村卫生院（室）12所；二是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建设6个中医旗舰馆6个中医文化角20个中医文化阁；三是提高群众就近就医和就医环境改善；四是国家卫生城市创建；五是公立医院领导人人事制度改革；六是编制（2021-2030年）宁乡市医疗卫生设施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95%；							
	2、完成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创建工作							
	3、改造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12所							
	4、创建全国卫生城市							
	5、完成全市公立医院领导人人事制度改革							
	6、完成（2021-2030年）宁乡市医疗卫生设施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任务							
	7、群众满意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立项（9）	专项设立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2	专项资金的设立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专项工作目标或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支出的必要性与重要程度。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符合长沙市及宁乡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等相关专项规划或工作目标；	2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专项预算程序规范性	合理	3	3	专项资金的预算、分配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设立程序的规范程度。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是否纳入预算； ②专项资金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和权限分配，实施科学决策集体研究； 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流程、评审公示、资金分配、绩效评价等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向社会公开。	3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项目库建设和执行	规范	2	2	按要求设立了项目库并得到执行	按要求建立了项目库的得1分，项目从项目库中选择的得1分。	2	

决策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2	专项资金是否设置合理、清晰、量化的绩效目标与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围绕专项实施内容，设置科学、合理、相关的绩效目标；</p> <p>②绩效目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p>	2		
	资金投入(11)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与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评价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资金，包括计划投入的各种来源资金；</p> <p>计划投入资金：评价期内计划投入的专项资金总额。</p> <p>评分细则：指标得分=专项资金到位率×本指标分值。</p>	3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落实的及时程度。	<p>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p> <p>评分细则：任一单位资金未及时到位扣1分。</p>	3	
		预算执行率	90%	5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额与年度到位资金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使用进度与资金闲置占用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额/年度实际到位资金×100%</p> <p>评分细则：任一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扣1分，未达到80%的扣2分，未达到70%的扣3分，未达到60%的扣4分，未达到50%的扣5分。</p>	5	
	组织分工合理性	合理	2	各相关部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组织管理的合理程度。	<p>评价要点：</p> <p>①牵头部门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p> <p>②参与单位分工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p> <p>评分细则：各要点各占50%权重分；要点①不符合，扣该要点权重分(2*50%即1分)；任一单位单位分工不明或未按分工履职，扣要点②20%权重分(2*50%*20%即0.2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p>	2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或明确的业务流程；</p> <p>②是否建立规范齐全的档案管理体系或项目库。</p>			

过程	业务管理 (10)	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 性	健全	2	项目管理单位是否制定具体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完善程度。	评分细则：各要点各占50%权重分；任一单位要点①不符合，扣该要点20%权重分（2*50%*20%即0.2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任一单位档案资料不齐全，扣该要点10%权重分（2*50%*10%即0.1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	2	
		专项资金 申请程序 规范性	规范	3	专项资金申请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申请，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项目实施流程是否规范完整。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与范围； ②是否按照规定时限、管辖权限提出申请； ③申请材料是否齐全规范。 评分细则：要点①占40%权重分，抽查项目发现1例重复申报或虚报冒领资金，扣除该要点50%权重分（3*40%*50%即0.6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在总分上继续按0.6分/例扣分； ②、③各占30%权重分，1例任一要点不符合扣10%权重分（3*30%*10%即0.9分），扣完该要	3	
		审批程序 规范性	规范	3	项目管理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与权限审核专项资金申请材料，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申请程序等管理规定有效执行的程度。	评价要点： ①审批程序与流程是否齐全规范； ②审批程序是否有效发现和防止重复、虚假申报。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5分。	3	
	资金管理 (12)	财务管理 健全性	健全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并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或财务核算制度； ②专账核算； ③专项资金审计、绩效评价等监督管理机制健全并有效执行。 评分细则：任一不符合扣1分。	3	
		专项资金 标准合规 性	合规	4	专项资金申请单位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或协议约定标准申请专项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核算的规范、准确程度。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申请标准是否符合规定； ②专项资金总额核算是否准备规范。 评分细则：①、②各占50%；1例不符合扣10%权重分（6*50%*10%即0.6分），扣完各要点权重分为止。	4	

产出		专项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性	规范	5	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账务处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拨付的规范程度。	评价要点: ①资金拨付审核程序完整规范; ②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与审定明细及时拨付,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2.5分。	5	
	数量指标(5)	基层医疗机构建设完工率	100%	5	基层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是否按申报资料的计划完成	评价专项资金安排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计分原则如下:项目未完成率达到30%以上的扣5分,未完成率达到20%-30%(含)的扣3分,未完成率达到10%-20%(含)的扣2分,未完成率10%(含)以下的扣1分。	5	
	质量指标(6)	基层医疗机构五个标准化建设合格率	100%	6	项目完成后,项目五个标准化建设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情况与实际产出情况的比率	质量达标率100%计6分,质量达标率80%得3分,质量达标率80%以下得0分	6	
	时效指标(6)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6	项目(工程)是否按申报资料的计划时间完成	计划时间内完成100%得6分,完成80%得4分,完成60%得2分,完成60%以下得0分	6	
	成本指标(6)	工程投入成本节约率	合理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该项得分=(申报资料的计划投入成本/项目实际投入成本)×6分,满分6分	6	
	经济效益指标(8)	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改善情况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情况	达标	8	项目实施对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改善情况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情况,对照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申报确定的经济指标来确定得分	完成经济指标计8分,完成度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8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8)	重点民生实事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8	宁乡市地区群众就医“小病不出乡,大病不出市”、县域内就诊率的达标情况	完成经济指标计8分,完成度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6	县域内就诊率92%,通过县域医共体建设,切实整合医疗资源、落实市级专家下沉、扎实推进分级诊疗、推行“一站式门诊服务”“一号管三天”等便民惠民措施
	生态效益指标(6)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增长率	≥20%	6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增长情况,对照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申报确定的经济指标来确定得分	改善生态环境增长率20%以上计6分,10%-20%计3分,10%以内不计分。	6	

	满意度 指标 (7)	社会公众 满意度	≥90%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 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95% (含)以上计7分, 90%(含)-95%计6 分,80%(含)-90% 计4分,70%(含)- 80%计2分,低于70% 计0分	7	
	可持续 影响指 标(6)	项目持续 发挥作 用的期 限	中长期	6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持 续发挥作用的时 间期 限	持续20年以上计 5分,15年以上计 4分,10年以上计 3分,5年以上计 2分,2年以上计 1分,2年以内计0分	3	
总分				100			95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卫健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基层医改和公立医院补助	预算部门	宁乡市卫健局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655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554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p>基层医改：本级财政保障乡镇卫生院人员基本工资和“五险一金”；</p> <p>公立医院：一是推动县级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二是推动市人民医院创建全市高质量发展示范医院；三是5G+急诊急救一体化建设和“1030”急救圈建设在全省推介。</p>							
本年度绩效目标	<p>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b>95%</b>；乡镇卫生院人员基本待遇得到有效保障</p> <p>2、市人民医院定为全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示范医院</p> <p>3、<b>5G+</b>急诊急救一体化建设和“<b>1030</b>”急救圈建设在全省推介，省级现场会在宁召开。</p> <p>4、群众满意率<b>95%</b>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立项(9)	专项设立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2	专项资金的设立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专项工作目标或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支出的必要性与重要程度。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符合长沙市及宁乡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等相关专项规划或工作目标；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2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是否纳入预算； ②专项资金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和权限分配，实施科学决策、集体研究； 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流程、评审公示、资金分配、绩效评价等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向社会公开。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		
	专项预算程序规范性	合理	3	3	专项资金的预算、分配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设立程序的规范程度。	按相关要求建立了项目库的得1分，项目从项目库中选择的得1分。	2	
	项目库建设和执行	规范	2	2	按要求设立了项目库并得到执行	评价要点：		

决策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2	专项资金是否设置合理、清晰、量化的绩效目标与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p>①是否围绕专项实施内容，设置科学、合理、相关的绩效目标；</p> <p>②绩效目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分。</p>	2		
	资金投入 (11)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与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评价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资金，包括计划投入的各种来源资金；</p> <p>计划投入资金：评价期内计划投入的专项资金总额。</p> <p>评分细则：指标得分=专项资金到位率×本指标分值。</p>	3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落实的及时程度。	<p>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p> <p>评分细则：任一单位资金未及时到位扣1分。</p>	3	
		预算执行率	90%	5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额与年度到位资金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使用进度与资金闲置占用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额/年度实际到位资金×100%</p> <p>评分细则：任一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扣1分，未达到80%的扣2分，未达到70%的扣3分，未达到60%的扣4分，未达到50%的扣5分。</p>	5	
	组织分工合理性	合理	2	各相关部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组织管理的合理程度。	<p>评价要点：</p> <p>①牵头部门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p> <p>②参与单位分工是否明确并严格履职。</p> <p>评分细则：各要点各占50%权重分；要点①不符合，扣该要点权重分(2*50%即1分)；任一单位单位分工不明或未按分工履职，扣要点②20%权重分(2*50%*20%即0.2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p>	2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或明确的业务流程；</p> <p>②是否建立规范齐全的档案管理体系或项目库。</p>			

过程	业务管理 (10)	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 性	健全	2	项目管理单位是否制定具体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完善程度。	评分细则：各要点各占50%权重分；任一单位要点①不符合，扣该要点20%权重分（2*50%*20%即0.2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任一单位档案资料不齐全，扣该要点10%权重分（2*50%*10%即0.1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为止。	2	
		专项资金 申请程序 规范性	规范	3	专项资金申请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申请，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项目实施流程是否规范完整。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与范围； ②是否按照规定时限、管辖权限提出申请； ③申请材料是否齐全规范。 评分细则：要点①占40%权重分，抽查项目发现1例重复申报或虚报冒领资金，扣除该要点50%权重分（3*40%*50%即0.6分），扣完该要点权重分在总分上继续按0.6分/例扣分； ②、③各占30%权重分，1例任一要点不符合扣10%权重分（3*30%*10%即0.9分），扣完该要	3	
		审批程序 规范性	规范	3	项目管理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与权限审核专项资金申请材料，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申请程序等管理规定有效执行的程度。	评价要点： ①审批程序与流程是否齐全规范； ②审批程序是否有效发现和防止重复、虚假申报。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1.5分。	3	
	资金管理 (12)	财务管理 健全性	健全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并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或财务核算制度； ②专账核算； ③专项资金审计、绩效评价等监督管理机制健全并有效执行。 评分细则：任一不符合扣1分。	3	
		专项资金 标准合规 性	合规	4	专项资金申请单位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或协议约定标准申请专项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核算的规范、准确程度。	评价要点： ①专项资金申请标准是否符合规定； ②专项资金总额核算是否准备规范。 评分细则：①、②各占50%；1例不符合扣10%权重分（6*50%*10%即0.6分），扣完各要点权重分为止。	4	

产出		专项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性	规范	5	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账务处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拨付的规范程度。	评价要点: ①资金拨付审核程序完整规范; ②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与审定明细及时拨付,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细则:任一项不符合扣2.5分。	5	
	数量指标(5)	基层医疗机构建设完工率	100%	5	基层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是否按申报资料的计划完成	评价专项资金安排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计分原则如下:项目未完成率达到30%以上的扣5分,未完成率达到20%-30%(含)的扣3分,未完成率达到10%-20%(含)的扣2分,未完成率10%(含)以下的扣1分。	5	
	质量指标(6)	基层医疗机构五个标准化建设合格率	100%	6	项目完成后,项目五个标准化建设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情况与实际产出情况的比率	质量达标率100%计6分,质量达标率80%得3分,质量达标率80%以下得0分	6	
	时效指标(6)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6	项目(工程)是否按申报资料的计划时间完成	计划时间内完成100%得6分,完成80%得4分,完成60%得2分,完成60%以下得0分	6	
	成本指标(6)	工程投入成本节约率	合理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该项得分=(申报资料的计划投入成本/项目实际投入成本)×6分,满分6分	6	
	经济效益指标(8)	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改善情况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情况	达标	8	项目实施对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改善情况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情况,对照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申报确定的经济指标来确定得分	完成经济指标计8分,完成度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8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8)	重点民生实事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8	宁乡市地区群众就医“小病不出乡,大病不出市”、县域内就诊率的达标情况	完成经济指标计8分,完成度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6	县域内就诊率92%,通过县域医共体建设,切实整合医疗资源、落实市级专家下沉、扎实推进分级诊疗、推行“一站式门诊服务”“一号管三天”等便民惠民措施
	生态效益指标(6)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增长率	≥20%	6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增长情况,对照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申报确定的经济指标来确定得分	改善生态环境增长率20%以上计6分,10%-20%计3分,10%以内不计分。	6	

	满意度 指标 (7)	社会公众 满意度	≥90%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 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95% (含)以上计7分, 90%(含)-95%计6 分,80%(含)-90% 计4分,70%(含)- 80%计2分,低于70% 计0分	7	
	可持续 影响指 标(6)	项目持续 发挥作 用的期 限	中长期	6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持 续发挥作用的时间期 限	持续20年以上计 5分,15年以上计 4分,10年以上计 3分,5年以上计 2分,2年以上计 1分,2年以内计0分	3	
总分				100			95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食安城市创建	预算部门	宁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本级预算支出金额	80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项目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绩效目标	一是确保全市不发生大的食品安全问题。 二是透明厨房改造50家。 三是举办一期食品安全应急演练。 四是加强食品安全宣传。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目资金到位率90%； 2、安全事故或影响恶劣的实现零事故 3、透明厨房改造50家 4、群众满意率80%以上。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决策	15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	3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 ②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每小项计1分。	3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省、长沙市决策部署，紧紧抓牢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主线；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	1	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小项计1分。	3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编制是否有文件依据（1分）；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资金投入	5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各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每小项计1分。	2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计3分；②100%>预算执行率≥80%计2分；③80%>预算执行率≥60%计1分，低于60%计0分	1		626.62万/800万*100%=78%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按要求履行政府采购手续（2分）；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5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拨付按审批程序办理，实行采购的按要求履行政府采购手续。	
		过程	21					

		组织实施	1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共1分； 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共2分。	3	有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①是否按管理制度、文件或合同规定等将相关工作步骤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2分）； ②预算支出合同书、检验检测报告、经费使用及补助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③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自评报告格式是否规范，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问题和意见是否具体、可行（2分）；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8	按管理制度、文件或合同规定等将相关工作步骤执行，相关流程手续合规；预算支出合同书、检验检测报告、经费使用及补助等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44	各指标产出达成情况	12	检验检测产出指标	12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10-12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6-9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5分）	12	完成食品及食用农产品抽检5410批次、合格率95%，民生快检样品14.7万余批次、阴性率99.43%。
			10	协管员补助产出指标	10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8-10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5-7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4分）	10	利用全市“一张网”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协助事项，构建了29个乡镇(街道)、278个村(社区)食品安全管理网络。利用线上网络培训协管员278名
			8	“透明厨房”提质改造产出指标	8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8	实施“清洁厨房”行动，验收并公示362所学校“清洁厨房”，医疗、养老机构的“清洁厨房”建设加快推进。全面推广运用食品安全追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696家，加强创
			6	应急演练工作产出指标	6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5-6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4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6	应急演练是3年一次，按照要求开展了一次食品安全应急培训。
			8	其他（食安宣传、培训、投诉举报奖励及食品安全城市创建等经费）产出指标	8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8	<b>强化宣传推介：</b>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5.17 预防野生蘑菇中毒宣传日”等活动62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9万多份，累计覆盖近15万人次。发布食品安全消费提醒6期，编发工作简报12期，在各主流媒体推出宣传报道119条次。参加第九届中国国际食品餐饮博览会并设置宁乡口味菜展示区，组织2024年宁乡地方特色菜烹饪大赛系列活动，在网络平台宣传推介宁乡口味菜品牌和宁乡食品企业，助推宁乡食品行业发展。 <b>强化教育培训：</b> 线上线下组织包保干部全覆盖培训，全面提升食品安全包保督导能力。分批次组织1329名农村厨师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轮训2次，利用线上网络培训协管员278名，通过市监大讲堂开展食品安全监管培训600余人次。

效益	20	预算支出 效益	20	实施效益	10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4分）、经济效益（3分）及可持续影响（3分）。	10	紧盯违法惩治，取缔私屠滥宰黑窝点2家，查处食品安全违法案件 359 起，严厉打击了走私肉类等违法犯罪行为。 消费投诉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约20万元。 每月在餐饮服务单位开展食品安全“评公榜”活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计10分；② $95\% >$ 满意度 $\geq 90\%$ 计8分；③ $90\% >$ 满意度 $\geq 85\%$ 计6分，以此类推，低于75%计0分。	10	投诉处理群众满意率 99%
总分				100			97.6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水利建设专项	预算部门	宁乡市水利局					
年度本级	520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预算金额								
项目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支出实施期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确保全市河道畅通。 二是改造沟水等流域，确保生态环境优美，灌溉保障。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100%； 2、开展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改善灌溉面积5万亩以上； 3、中小河流综合治理5公里以上，提升防洪减灾能力 4、群众满意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决策	11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	2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1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0.5分）； ②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1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	1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1分）。	1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②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2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1.5分）； ②预算补助资金是否有文件规定资金申请条件（1.5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施项目是否相适应（1分）。	2	
过程	29	资金管理	9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水利局及资金使用单位各1分； 水利局按照预算执行率*1相应得分； 经项目组抽查每发现资金使用单位一例资金未实际支出情况，扣0.2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及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预算支出建设内容与实际支出建设内容是否一致，每发现一项不符合标准扣1分（1分）； ④是否存在补助资金超结算资金的情况（2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已制定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监管制度或实施方案。（3分）； 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4			
		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实施情况	2	①是否按合同将项目相关工作步骤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1分）； ②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2			

		组织 实施	20	中型灌区 改造项目 实施情况	2	①是否按合同将项目相关工作步骤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1分）； ②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2	
				小微水体 及美丽河 流实施情 况	4	①是否按实施方案规定的创建流程将工作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每发现一例未按照程序实施，扣0.5分（3分）； ②项目实施相关资料是否规范、齐全、并及时分类归档（1分）。	4	
				小型水库 除险加固 项目实施 情况	4	①各申报项目是否实施，监管责任是否履行到位。发现有申报项目未实施，该项不得分（3分）； ②项目实施相关资料是否规范、齐全、并及时分类归档（1分）。	4	
				其他水利 建设项目 实施情况	3	①是否按文件规定流程将工作执行到位，监管责任是否履行到位（2分），每项计1分（2分）； ②项目实施相关资料是否规范、齐全、并及时分类归档（1分）。	3	
				自评工作 开展情况	1	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自评报告格式是否规范，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问题和意见是否具体、可行（1分）。	1	
产出	38	“一江六河” 水利建设） 产出指标	6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4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4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4	
				完成时效 性	2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2分）；	2	
		小微水体及 美丽河流产 出指标	6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3	①小微水体绩效目标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②美丽河流绩效目标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每项计1.5分。	3	
				绩效质量 完成情况	3	①项目后期管护是否到位，发现一例扣1分（2分）； ②宣传氛围情况是否符合创建标准（1分）	3	
		小型水库除 险加固项目 产出指标	6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4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4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4	
				完成时效 性	2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2分）；	2	
		中型灌区续 建配套与节 水改造项目 产出指标	6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4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4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4	
				完成时效 性	2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2分）；	2	
		乌江综合治 理项目产出 指标	6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4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4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4	
				完成时效 性	2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2分）；	2	
		水工程隐患 应急处险产 出指标	4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3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3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2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效果较差（1分）。	3	
				完成时效 性	1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1分）；	1	
		其他水利建 设项目产出 指标	4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3	①项目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3分）； ②项目部份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2分）； ③项目未达成且效果较差（1分）。	3	
				完成时效 性	1	申报项目是否按时完成，是否出现毁损、垮塌等质量不达标情况，每发现1例扣1分（1分）；	1	
效益	22	预算支出 效益	22	实施效益	12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	12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	采取调查问卷的方式采集：①服务对象满意度≥95%计10分；②95%>满意度≥90%计8分；③90%>满意度≥85%计6分，以此类推，低于75%计0分。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村社区转移支付		预算部门	宁乡市委组织部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11017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0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保障村（社区）正常运转。 二是促进村（社区）社会事业发展，为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95%； 2、为群众提供服务，社会和谐； 3、群众满意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决策	15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	3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 ②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每小项计1分。	2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	1	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小项计1分。	3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编制是否有文件依据（1分）；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各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每小项计1分。	2	2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按到位率*2，相应计分	2	2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3	3	

过程	21	资金管理	10			①预算执行率 $\geq 100\%$ 计3分；② $100\% >$ 预算执行率 $\geq 80\%$ 计2分；③ $80\% >$ 预算执行率 $\geq 60\%$ 计1分，低于 $60\%$ 计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5	
		组织实施	1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共1分； 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共2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①是否按管理制度、文件或合同规定等将相关工作步骤执行到位，相关流程手续是否合规 ②经费使用及补助等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③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自评报告格式是否规范，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问题和意见是否具体、可行（2分）；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8	
产出	44	各指标产出达成情况	12	村干部待遇落实产出指标	12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10-12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6-9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5分）	12		
			10	离任村干部补助产出指标	8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8		
			8	村办公经费产出指标	8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8		
			6	村务监督产出指标	8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8		
			8	服务群众经费产出指标	8	①绩效目标达成且达到预期效果（6-8分）；②绩效目标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3-5分）；③绩效目标未达成且效果较差（0-2分）	8		
效益	20	预算支出效益	20	实施效益	10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4分）、经济效益（3分）及可持续影响（3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采取调查问卷的方式采集：①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计10分；② $95\% >$ 满意度 $\geq 90\%$ 计8分；③ $90\% >$ 满意度 $\geq 85\%$ 计6分，以此类推，低于 $75\%$ 计0分。	1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应急专项	预算部门	宁乡市应急管理局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80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0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p>1、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p> <p>2、建立与全面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保障能力，实现我市安全生产状况根本好转。</p> <p>3、安全生产现代化治理体系初步构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更加完善，隐患排查治理、风险预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大幅提升，政府安全监管能力得到明显提升。</p> <p>4、形成更加完善的安全监管责任保障体系、行政执法监督体系、技术支撑体系、信息网络体系、宣传教育培训体系和应急救援工作体系。</p> <p>5、安全监管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全民安全素质和安全意识明显提高，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死亡人数继续下降，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遏制，杜绝重特大事故，安全生产各项指标圆满完成。</p>					
本年度绩效目标	<p>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90%；</p> <p>2、全年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p> <p>3、应急救援处置得当，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p>4、群众满意率95%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15分)	目标设定 (7分)	整体绩效目标设定	4	设有整体绩效目标2分；目标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1分；目标清晰、细化1分；目标可衡量1分。	4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	3	项目均设有绩效目标1分；目标科学合理0.5分；目标明确0.5分；目标细化0.5分；目标量化0.5分。	3	
	预算配置 (8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结果≤100%，得3分；结果>100%，得0分。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与履职目标衔接紧密得1分，预算支出与履职目标无关每项扣0.2分，扣完为止； ②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得1分，无依据或数据不实每项扣0.2分，扣完为止。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①“三公经费”变动率≤0%时，得2分；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0%时，得0分。	2	
		重点支出保障率	2	重点支出保障率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标准分2分。	2	
预算执行 (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3	预算完成率得分=预算完成率*标准分，最高不超过3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3分；每超1%扣0.5分，扣完为止。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标准分，最高不超过2分；	2	
	预算绩效管理 (8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	
		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2	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	
		收入合规	1	合规率100%得1分；合规率每下降0.5%，扣0.5分，扣完为止。	1	
		支出合规	1	合规率100%得1分；每下降0.5%，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管理 (4分)	整改落实	1	没发现问题或发现问题已积极制定措施全部整改的，得1分；部分整改的，视整改情况得0.5分；未整改的，得0分。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	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管理	2	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	
产出 (35分)	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每发现一项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	
	核心项目绩效1 (安全生产大检查购买专家技术服务经费)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①固定资产利用率≥90% (1分)； ②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0.5	
		重点工作办结率	5	重点工作办完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标准分5分	5	
		数量指标	5	由部门根据部门职责、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等自主设定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分值、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并进行增减。	5	
		质量指标	5		5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5		5	
		数量指标	5		5	
		质量指标	5		5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5	5				
核心项目绩效2 (安全生产月活动经费)	数量指标	5		5		
	质量指标	5		5		

效果 (30分)	履职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5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 效益较为明显得 (5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 (3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得 (1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5	
		社会效益	5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 效益较为明显得 (5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 (3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得 (1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5	
		生态效益或可持续影响	5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 效益较为明显得 (5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 (3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得 (1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5	
		廉政建设	5	凡发生廉政问题的, 此项不得分, 且终评结果等级不能评定为优。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按收集到的满意度情况得分: $\geq 90$ 分, 得10分; $>90$ 分 $\geq 80$ 分, 得7分; $>80$ 分 $\geq 70$ 分, 得5分; $>70$ 分 $\geq 60$ 分, 得3分; $<60$ 分得1分。	10	
总分		100			99.5	

#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表

填报部门：宁乡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交通建设、安防及养护工程	预算部门	宁乡市交通运输局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4000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实施期绩效目标	一是保障公路畅达。 二是保障公路安全。							
本年度绩效目标	1、当期项资金到位率90%； 2、安全事故降10%以上 3、公路硬化100公里 4、群众满意率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要点	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审批文件、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1份，否则，酌情扣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项目决策 (16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区委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无预算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项目决策 (16分)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规范性	1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用以考核反映和考核分配制度的规范性。	1	
			1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分配办法的有效执行情况。	1	
			1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②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公示资料，据实确定应公示而未公示的项目资金范围额度和公示时效。	1	

		结转结余资金合理性	2	结转结余数指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准）	区级公共项目资金不能结转，无结转计2分，有结转不得分。	反映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	
项目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项目，计3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	
		预算执行进度率和调整率	4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止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计2分；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不计分。 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2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扣完为止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调整情况，据实确定实际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调整情况。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或单位集体决策；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不符的情形。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和单位集体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2分，出现1例不符合，本指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信息公开	1	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面、及时、准确公开，计1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或通报的文件执行。	1	

项目过程 (24分)	组织实施 (1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度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则③为3分，有一项不适应，则③为2分。否则，酌情扣分。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情况和执行情况，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相关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2	对2019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未整改原因是否进行情况说明	对2019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2019年反映问题部分整改，计1分；2019年反映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计0分	根据2019年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本年度单位整改资料，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备注：对2019年未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本项指标不适用，最终得分按100分进行折算。）	2	
		绩效自评合规性	4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①、②各计1分，③酌情扣分。	①、②根据区财政局提供的公共专项支出自评报送情况计分。 ③由现场评价组打分。	4	
数量指标 (10分)	农村公路数量	5	农村公路数量是否与文件一致	公路数量与文件一致得满分，未达标数值，实际数/计划数*指标分	查看文件，检测报告	5		
	公路建设工程量完成率	5	自然村公路建设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数/计划数*指标分数	查看检测报告以及现场抽查公路	4.5	加强2024年计划项目进度督促，确保计划下达两年内如期完工。	

产出 (32分)	时效指标 (6分)	施工进度达标率	6	农村道路是否按规定时间完成	道路建设按规定时间完成得指标分, 超过规定时间, 规定时间/实际完成时间*指标分	查看资料, 检测报告	4	原因: 部分农村公路未在当年完成; 改进措施: 大力督促相关乡镇村注重实效, 及时完工
	质量指标 (16分)	农村公路质量达标率	4	农村公路路面有无裂痕	全部合格得指标分, 若有不合格则, 指标分-(质量不合格数/总工程数)*指标分	查看资料, 检测报告	4	
		公路里程达标率	4	抽查的每一段里程是否与检测报告及计划安排一致	里程达标或超过标准得满分, 未达标准值, 实际数/计划数*指标分	现场抽查公路长度	4	
		公路宽度达标率	4	检测报告中提及的路面宽度是否均达到标准, 差异率是否在可控范围	公路宽度达标或超过标准得满分, 每发现一处未达标扣0.5分。	检测报告查看	4	
		农村公路检测报告测量数与实际差异率	4	农村公路检测报告中, 路面测量数与实际是否存在差异	农村公路检测报告测量数与实际基本无差异, 计4分; 每发现一处差异扣1分, 扣完	查看文件, 检测报告, 以及根据现场抽查	4	
效益 (28分)	经济效益 (8分)	促进农村发展	4	是否利于居民外出务工; 是否促进乡村农家乐等发展	利于居民外出务工得2分; 促进乡村农家乐等发展得2分	查看资料以及现场勘察	4	
		促进农业经济转型	4	是否改变农产品运输难的问题; 是否让众多农产品摆脱自产自销模式	改变了农产品运输难的问题得2分; 让农产品摆脱自产自销模式	问卷调查	4	
	社会效益 (6分)	农产品流通能力	4	是否改善农产品的运输方式; 农产品运输是否更便利	改善了农产品的运输方式得2分; 农产品运输更便利得2分	问卷调查	4	
		交通便利度	2	是否方便了居民出行, 便于车辆交通	方便居民出行得1分; 便于车辆交通得1分	现场抽查	2	
	可持续性发展效益 (4分)	农村公路使用寿命的增长	4	是否加强农村公路的养护; 是否加大力度整治超载行为	加强了对农村公路的养护得2分; 加大力度整治超载行为得2分	调查问卷	4	
	满意度 (10分)	群众满意度	10	周边群众、行人、司机是否满意。	95%-100% (含) 计10分, 85%-95% (含) 计8分, 75%-85% (含) 计6分, 60%-75% (含) 计2分, 60%以下不计分。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计分。	10	
总分			100				97.5	